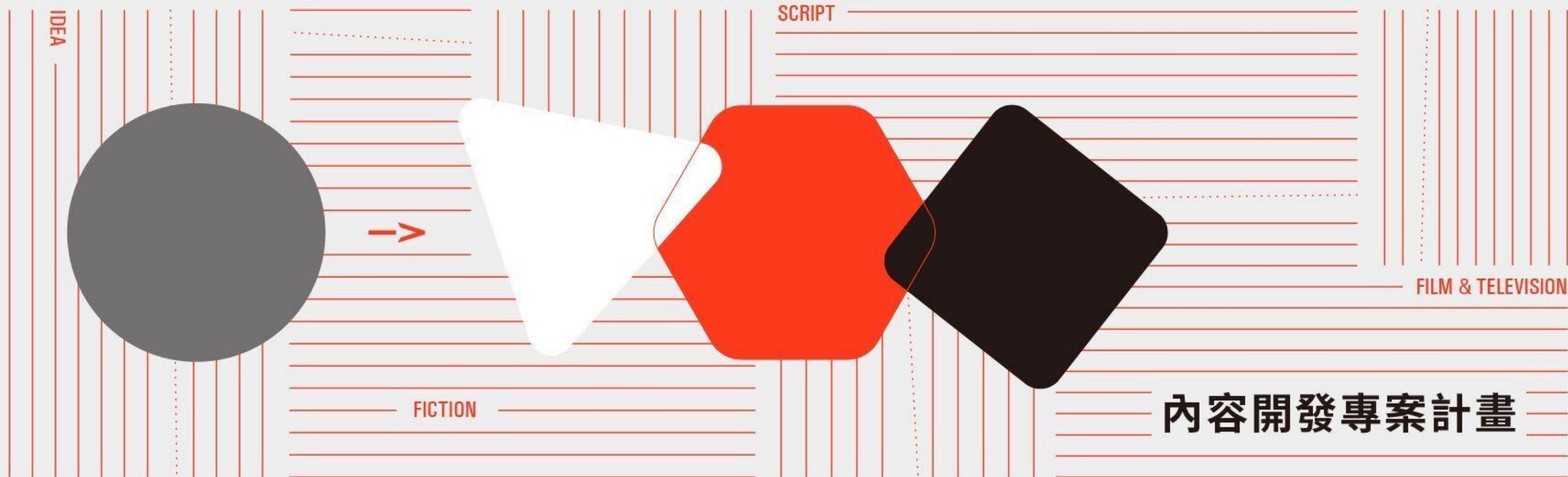


文化內容策進院 出版與影視媒合 原創文本招募 說明會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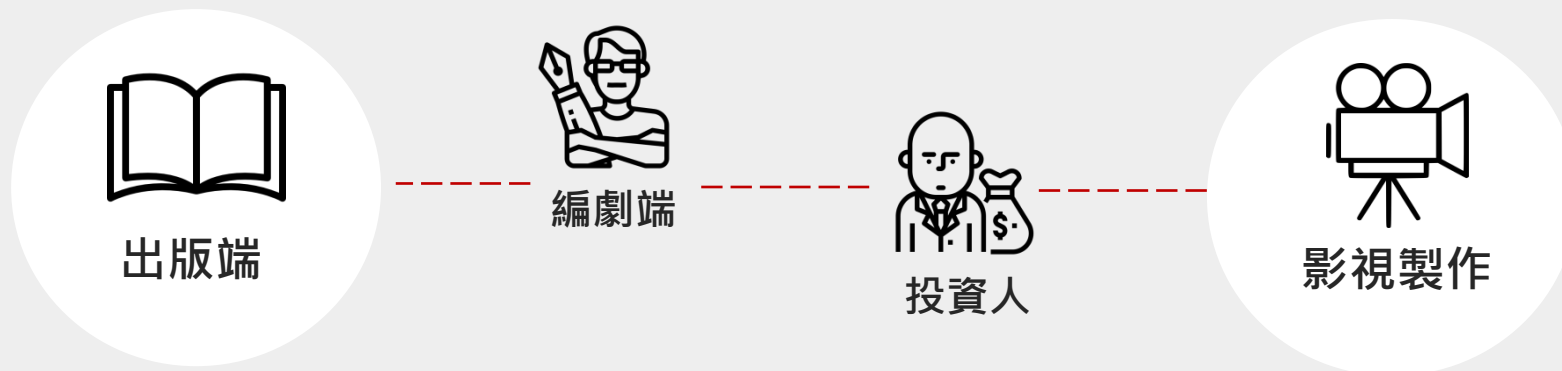
促進跨業合作、尋找潛力文本

聚焦產業內容開發前期的資源困境、挹注開發經費

加速孵化台灣原創內容、提昇影視產製量能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出版與影視媒合 原創文本招募」

提升故事與作品產製量能



媒合投資人及編劇，強化商業連結，創建內容市場的 Marketplace
促進跨業合作的加速孵化機制，大量提昇產製量能

文策院加速內容開發服務





出版端推薦原創文本

- ▲ 我國原創作品或主題具臺灣元素之作品
- ▲ 具備完整故事性，體裁、篇幅及題材不拘
- ▲ 影視化投拍可行性：選書指南參考



市場機制圈選文本

- ▲ 邀集國內外影視投資人進場
 - ▲ 前期即導入市場趨勢觀眾偏好
 - ▲ 尋找具改編開拍潛力的原創文本
-
-



文策院協助轉譯媒合

- ▲ 文策院公開邀集編劇進場協助轉譯媒合
- ▲ 於候選名單中尋找轉譯標的，撰寫影視化提案
- ▲ 改編內容及方向尊重編劇團隊創意
- ▲ 由編劇團隊向影視投資人提案



文策院啟動開發經費助攻

- ▲ 付予出版端「開發期補助費用」
獨家授權期限18個月，每案定額補助新台幣20萬元
 - ▲ 付予編劇端「田調與創作勞務費用」
12個月內完成開發企劃案，詳細交易條件視個案洽談
 - ▲ 開發完成企劃案由文策院媒合後續投資製作
-
-



影視製作投拍

- ▲ 由文策院媒合可交易之影視企劃案啟動國內外投拍
- ▲ 媒合投拍成案後：由製作投資端和出版端自行洽談後續影視改編製作授權金或回收分潤等其他權利



出版端	推薦文本 提供資料		開發期 補助費用	影視改編 授權金或其他
編劇端		轉譯為 影視化提案	田調、創作 勞務費用	
投資人	圈選 改編潛力文本		提案會議 投拍意願	開發完成的 影視企劃案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出版與影視媒合 原創文本招募

簡報結束 感謝聆聽

出版與影視媒合 工作小組
文化內容策進院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
聯絡信箱：match@taicca.tw
聯絡電話：02- 2745 8186 分機 #316、#309、#306